

黄茅海跨海通道项目生态补偿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黄茅海跨海通道项目生态补偿招标，招标人为 黄茅海跨海通道管理中心，建设资金来自政府出资：60%；政府发债：4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生态补偿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及规模

本项目是珠海、中山、江门三市规划构建“十横十四纵十五加密线”区域高快速路中第九横——香港、澳门至台山（港珠澳大桥及其连接线+洪湾至高栏港高速公路+跨黄茅海通道（远期））的重要组成部分。

黄茅海跨海通道路线起于珠海高栏港经济区平沙（顺接珠海鹤洲至高栏港高速公路，并与珠海高栏港高速公路相交），向西跨越崖门口黄茅海水域，经江门台山赤溪镇，终于台山斗山镇中和村（顺接新台高速公路，并与西部沿海高速公路相交）。

暂定本生态补偿实施范围为广海湾附近海域，高栏岛附近海域，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政府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意见进行调整。

2.2 服务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开始实施，暂定 2025 年 5 月底前完成所有苗种检验检疫；2025 年 6-8 月完成所有批次的增殖放流工作，12 月前完成白海豚监测及报告编制，如计划有调整，投标人须无条件接受。

2.3 招标内容及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共分 1 个标类 1 个标段

标段	招标内容	对投标人资质要求	备注
黄茅海跨海通道项目生态补偿	生态补偿（增殖放流），白海豚监测及报告编制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水产苗种生产许可证》（生产品种须同时包括花鲈、黄鳍鲷、黑鲷、刀额新对虾，如许可证生产品种为大类别的，须另附由发证单位出具该生产许可证生产品种包含上述四个品种的生产许可的证明）	详见附录资格审查条件（资格最低要求）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为独立法人企业或事业单位，投标人须具备上述第 2.3 款表中所列的资质和类似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实施能力。

3.2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①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②、管理关系^③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非企业性质的投标人不适用），均不得参加投标。

3.5 投标人还应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投标企业信息登记，并下载填写《投标登记申请表》，无信息登记的投标报名将不予受理。信息登记的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 (<http://www.gzggzy.cn>) 服务指南栏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04 月 25 日 至 2025 年 04 月 30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 9:30 时至 11:30 时，下午 14:30 时至 16:30 时（北京时间，下同），持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投标登记申请表》原件 2 份（格式在 <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资料下载中> 下载），在珠海市金湾区平沙镇汉青路 2 号黄茅海跨海通道管理中心三楼计划合同部领取招标文件。

4.2 本次招标不收取招标文件资料费。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本项目 不组织 进行工程现场踏勘及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05 月 16 日 9 时 30 分，投标人应于当日 9 时 00 分 至 9 时 30 分 将投标文件递交至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应的开标室，具体开标室见交易中心大厅公告（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②控股是指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 50%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

③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5.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粤采易”阳光采购平台（<http://www.gdycy.com>）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告为准。

7. 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如某个标段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招标人依法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发布公告延长报名时间，在延期报名时间内，已报名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报名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报名；（2）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黄茅海跨海通道管理中心

地 址：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平沙镇汉青路 2 号黄茅海跨海通道管理中心

联系人：罗工

电 话：13928897894

电子邮箱：563553064@qq.com

招标人：黄茅海跨海通道管理中心

2025 年 04 月 25 日



附件：1. 资格审查条件

2. 评标办法

以上附件可从发布公告的网站媒介上下载。